

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合成油脂分公司

清洁生产审核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》、《清洁生产审核办法》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38 号）、《清洁生产审核评估与验收指南》（环办科技〔2018〕5 号）等文件的要求。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合成油脂分公司在 2025 年自愿实施清洁生产审核工作，现按照清洁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向公众公示我公司企业概况和产污排污状况，请社会各界对我公司实施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的情况进行监督。公示内容如下：

1. 企业概况

企业名称：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合成油脂分公司

企业规模：国有大 II 型

法人代表：曹毅

组织机构代码：91500104345997571K

注册地址：重庆市大渡口区祥福路 529 号

生产地址：重庆市大渡口区祥福路 529 号

行业类别：精炼石油产品制造

隶属关系：隶属于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

建设时间：大渡口厂区建设于 2013 年 7 月

投产时间：2016 年 7 月

占地面积：339 亩

生产经营现状：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合成油脂分公司 2024 年底：固定资产 77498 万元，工业总产值 232940 万元。

主要产品：矿物润滑油；矿物润滑脂；防冻液；合成制动液；醚类油。

设计规模：矿物润滑油：150000t/a；矿物润滑脂：25000t/a；防冻液：10000t/a；合成制动液：8000t/a；醚类油：6000t/a。

2024 年度实际生产能力：矿物润滑油：86396t；矿物润滑脂：9551t；防冻液：10000t；合成制动液：8000t；醚类油：6000 t。

2024 年主要原、辅材料名称与用量：添加剂：204 吨/年；乙二醇:705.2 吨/年；亚硝酸钠：1.1 吨/年；乙二醇：1390 吨/年；硼酸酯：300 吨/年；三羟甲基丙烷油酸酯 MSP：3279 吨/年；三乙二醇单丁醚：1783.2 吨/年；三乙二醇单甲醚：1977.4 吨/年。

2. 产污排污状况

污染类别	排口 编号	主要污染 物种类	执行的排放 标准限值 (mg/L)	污染物排放浓 度及达标情况 (mg/L)	总量控制指 标(t/a)	污染物排放总量 及达标情况(t/a)	排放 方式	排放 规律	污染物排放 口位置及排 放去向	排污费缴纳 情况
废水	DW001	COD	100	12（达标）	6.2092	0.893（达标）	直接 排放	间歇	污水处理站 排水口； 排入长江	2024 年应缴 纳排污费： 3834.35 元 实际缴纳排 污费： 3834.35 元
		悬浮物	70	6.3（达标）	/	达标				
		氨氮	15	0.525（达标）	0.9314	0.039（达标）				
		PH	6-9	7.7-7.80(达标)	/	达标				
		BOD	30	3.4（达标）	/	达标				
		石油类	5	0.09（达标）	1.36875	0.0067（达标）				
		硫化物	1	0.01（达标）	/	达标				
		总氮	45	2.2（达标）	/	达标				
		总磷	3	0.11（达标）	0.136875	0.0087（达标）				
锂基脂生产线 废气	DA001	非甲烷总烃	120 mg/m ³	2.40 mg/m ³ （达标）	30.24	0.377（达标）	有组织 排放	间歇	25m 烟囱 排入大气	
脲基脂生产线 废气	DA002	非甲烷总烃	120 mg/m ³	5.10 mg/m ³ （达标）	23.184	0.528（达标）	有组织 排放	间歇	25m 烟囱 排入大气	
聚醚生产线废 气	DA003	非甲烷总烃	120 mg/m ³	5.99 mg/m ³ （达标）	30.24	1.438（达标）	有组织 排放	间歇	15.5m 烟囱 排入大气	
调和溶胶生产 线废气	DA004	非甲烷总烃	120 mg/m ³	3.77 mg/m ³ （达标）	23.184	0.511（达标）	有组织 排放	间歇	15.5m 烟囱 排入大气	

特脂生产尾气治理设施排放口	DA005	非甲烷总烃	120 mg/m³	2.02 mg/m³ (达标)	23.184	0.156 (达标)	有组织排放	间歇	15m 烟囱排入大气
危废库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	DA009	非甲烷总烃	120 mg/m³	2.14 mg/m³ (达标)	52.56	0.0913 (达标)	有组织排放	间歇	15m 烟囱排入大气
污水处理站废气排口	DA010	非甲烷总烃	120 mg/m³	4.65 mg/m³ (达标)	3.679	0.103 (达标)	有组织排放	间歇	15m 烟囱排入大气
YY(Q)L-1500(125)Y 热油炉尾气	DA006	SO ₂	50 mg/m³	/	3L	/	有组织排放	间歇	15.5m 烟囱排入大气
		氮氧化物	200 mg/m³	41 mg/m³	2.16	0.981 (达标)			
		颗粒物	20 mg/m³	4.1 mg/m³	0.253	0.097 (达标)			
WNS4-1-Y (Q) 燃气锅炉尾气	DA007	SO ₂	50 mg/m³	/	3L	/	有组织排放	间歇	11m 烟囱排入大气
		氮氧化物	200 mg/m³	40 mg/m³	2.7	0.853 (达标)			
		颗粒物	20 mg/m³	5.1mg/m³	0.1863	0.111 (达标)			
WNS6-1.0-YQ 燃气锅炉尾气	DA008	SO ₂	50 mg/m³	/	3L	/	有组织排放	间歇	11m 烟囱排入大气
		氮氧化物	200 mg/m³	41 mg/m³	5.4	1.59 (达标)			
		颗粒物	20 mg/m³	3.8mg/m³	0.41	0.144 (达标)			

厂界噪声	DDZS G0018 309-00 18312	噪声	昼间(分贝) 55.7 夜间(分贝) 46.2	昼间 (分贝) 56.8 夜间 (分贝) 46.5	昼间(分贝) 56.3 夜间(分贝) 47.0	达标	0-24:0 0	连续	厂界四周	
备注：产排污数据来源于企业 2024 年第四季度监测报告（渝久（监）字 2024 第 WT2351 号），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，总量控制指标来源于企业排污许可证。										

联系人：邱孝培

联系电话：18908301611